

# “打卡”新学期 多彩“第一课”



● 东关小学学生表演节目

本报讯(记者 孙艳艳 乔建虎 杨亮 吕辰霄 通讯员 田伟 吴舒捷)8月28日,我市各中小学和幼儿园迎来2023年秋季学期开学第一天,各个学校精心准备了开学典礼、入学仪式等迎新活动,“新”欢喜迎接新入学,鼓舞莘莘学子志存高远、砥砺前行。

当日上午7时50分,在延安市新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东关小学校区,该校通过升国旗、班级主题展示和老师寄语等环节,让孩子们在轻松愉悦中开始新的学期。

据介绍,本学期是延安新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成立后的第一个学期,东关小学校区将同新区校区、甘谷驿校区,在育人理念、教师配备、课堂文化等方面同步推动,共同创建延安新区第一小学优质教育资源,让更多孩子享受更加优质的教育资源。

在延安市新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新区校区,一年级新入学的孩子们正在老师的带领下,学习队列队形等基础性常规教育。伴随着老师的口令,立正、稍息、向前看齐等动作孩子们做得有模有样。今年秋季入学,延安市新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新区校区,一年级班级由原先的12个增加至22个,尽管新入学儿童人数剧增,但教学秩序仍然井然有序。

“在开学第一课上,我们除了对学生进行了常规的红色信念教育之外,还针对一年级新生加强了集会礼仪、队列队形等常规教育,力争让他们早日转变角色,适应小学生活。”延安市新区第一小学教育集团副校长刘强说。

在宝塔区第一小学、宝塔小学,学校邀请交警支队民警和国网延安供电公司志愿者,为学生和家长们讲解生活安全常识,共同营造文明有序的校园环境。



● 洛川县凤北幼儿园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

“我觉得这节课非常有意义。”学生曹雅琪说,“今后我要做一名守规则、讲文明、懂礼貌的好孩子。”

宝塔区第一小学德育副校长韩蓓蓓表示,希望通过典型事例,教育引导家长及老师从现在做起,用实际行动参与到文明校园创建活动中。

“同学们,假如有人通过网络索取我们自己或父母家人的身份、银行卡等信息,我们能不能说呀……”8月28日,洛川县人民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丰园小学法治副校长贾蕾来到学校,结合真实案例,采取以案说法、以案学法的方式,深入浅出地为学生们讲解了网络诈骗方面的知识,为学生送去“开学安全第一课”,引导广大师生牢固树立法律意识,提高自我防护能力。

同样,在洛川县凤北幼儿园,老师们依据幼儿年龄特点和认知水平,围绕安全

教育、行为习惯、暑期趣事等主题开展“开学第一课”,通过师幼互动、音乐律动、参观交流、亲身体验等形式,帮助幼儿快速适应和回归新学期的生活。

在新区高级中学、延安新区培文学校和延安育英中学,高一新生们的入学第一课是整内务、站军姿、走队列,并参加国防教育暨综合素质拓展训练,增强团队意识,厚植爱国情怀。

与此同时,在延安新区外国语学校教室里,各班级的开学第一课各有特色,有的班级为孩子们讲述新学期的注意事项,有的班级让孩子们变身“主讲师”,分享自己的假期生活,并对新学期进行了规划与展望。

“希望孩子们以新的精神风貌,树立新的目标,在新学期里取得新的成绩,成长得更好。”延安新区外国语学校老师刘延霞说。

## 李江:从“走出大山”到“重回大山”

(上接第一版)

2008年,山东省陕西商会筹备期间,李江全程参与,在此期间结识了很多陕西老乡。“大家虽然在外拼搏但一直心系家乡,陕西当时的发展势头很强,很多人陆续返乡,为家乡发展添砖加瓦。”2012年,李江与人合伙在西安成立了公司,开始了山东、西安两地跑的双城生活。

而当时之所以没有直接回到宜川,是因为信息化市场需要立足于大城市。“2016年,当了多年村干部的父亲在为村里修路时不慎受伤,卧病在床,需要有人照顾。”外出闯荡多年,李江心中满是对家人的愧疚,经历此事,想到长辈们为过上好日子的艰辛付出,他也暗暗下定决心,要回到家乡尽自己的一份力量。

### 返乡创业做好苹果“大文章”

从事信息化工作多年,自己返乡后能做什么?这是李江首先要想清楚的问题。经过半年多时间的调研考察,李江认为,宜川县是农业大县,苹果是当地的主导产业,但主要做的是产销,缺乏精深加

工,苹果产业效益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在产销环节,受自然条件和市场波动影响,农民自身要承担的风险很大。后来我们决定做苹果脆片生产加工以及鲜果订单销售,进一步提高苹果的附加值。”李江说。

2017年7月,李江投资800余万元成立了宜川县三物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注册“金壶口”品牌,围绕宜川当地苹果等特色农产品开始了返乡创业之路。离开家乡20年,这一次转型,对于李江来说,是一次全新的挑战,也是个漫长的过程。从选购原料、研发生产到推广销售,李江凡事亲力亲为,不敢有丝毫松懈。

在开拓市场过程中,除了在沿海大城市开门店,李江还一路“逆行”,将延安苹果卖到了山东。山东与陕西同属苹果生产大省,且产业发展势头良好,在当地与山东苹果争市场,在很多人看来是自讨苦吃,但李江却不这么认为。“山东有很多陕西老乡,在外地能吃到家乡的苹果,尝到家乡的味道,岂不是很多游子梦寐以求的事情。”他陆续在山东开了专卖店,多数陕西老乡成为店里的常客。

### 把企业更好地扎根在农村

返乡创业之路并非一帆风顺,尤其是做苹果深加工,前期投资大,市场见效慢,资金周转非常困难。“我们第一年的销售额有100多万元,但是实际利润并不高,需要沉得住气,不断去克服困难。”李江告诉记者。

就在市场逐渐向好的时候,2020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席卷全国,企业的发展也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压力。物流停运,订单发不出去,积压货物多……面对重重困难,李江没有气馁,在稳定员工基本收入的同时,还拿出10余万元购买防疫物资捐献给家乡,积极奉献爱心力量,履行社会责任。他的付出也换来了回报,疫情期间公司的销售额未降反增,在2021年营业额突破了1000万元。

作为农业企业,就是在和农民、市场打交道。2022年,李江又从长远规划布局,将公司从县城附近直接搬到了瓦殿村。他总结企业扎根农村带来的三大益处:企业可以在种植技术、分级销售等方面做好引领,让农民的好苹果卖出好价

钱;就近用工可以让村民在家门口就业,拓宽增收致富的渠道;电商培训、物流配送可以降低果农的销售成本,提高果农的收入。

返乡创业6年来,李江及其创办的宜川县三物农产品有限责任公司在助农增收、助产增效方面结出累累硕果,屡获佳绩。2021年,该公司通过了陕西省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成为宜川县首个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该公司正式在陕西股权交易中心科技创新专板成功挂牌,成为宜川县首家科创挂牌企业。日前,该公司又荣获2022年延安市苹果“十大潜力企业品牌”和“十大果业联农带农标兵”。

“目前,我们在当地建立了苹果种植基地,开始新品种实验,可以指导果农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最合适的品种。企业去承担风险,让老百姓稳稳获益。”李江表示,今后将把企业更好地扎根在田间地头,实现农民、企业、客户三级联合,让好苹果卖出好价钱,客户吃上好苹果,助力宜川苹果产业高质量发展。

## 延安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满意度测评结果的公告

营商环境是一个地方发展环境的试金石和晴雨表,是经济软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近年来,市人民政府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持续深化改革,优化政务服务,强化法治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明显成效。市人大常委会紧扣高质量发展主

要任务,持续监督营商环境工作,2023年聚焦省委、市委关于营商环境突破年活动的安排,市县联动开展《陕西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执法检查,在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开展专项评议、专题询问,组织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乡镇人大主席、市场主体负责人共63人,对

13个部门单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情况、询问回答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现将满意度测评结果向社会公布,欢迎市内外市场主体和群众一如既往地关心关注、监督支持延安营商环境持续向好,助推延安经济高质量发展。特此公告。

对应询单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和询问回答情况的满意度测评结果统计表				
(发出63票,收回63票,按满意票得票数排序)				
单位	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及询问回答情况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弃权
市财政局	56	5	1	1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52	11	0	0
市住建局	51	10	1	1
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50	11	0	2
市自然资源局	50	9	1	3
市市场监管局	48	11	1	3
市发改委	47	13	2	1
市金融办	47	13	2	1
市招商局	45	13	1	4
市商务局	44	14	2	3
市中级人民法院	41	16	5	1
市人社局	41	15	3	4
市工信局	40	16	5	2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应询单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和询问回答情况的满意度测评结果统计表(一)				
(发出33票,收回33票,按满意票得票数排序)				
单位	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及询问回答情况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弃权
市财政局	30	3	0	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6	7	0	0
市住建局	26	7	0	0
市市场监管局	25	8	0	0
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25	8	0	0
市自然资源局	23	8	1	1
市商务局	22	10	1	0
市金融办	22	9	2	0
市招商局	21	11	1	0
市发改委	20	11	2	0
市人社局	20	10	2	1
市中级人民法院	20	10	2	1
市工信局	18	11	4	0

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乡镇人大主席对应询单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和询问回答情况的满意度测评结果统计表(二)				
(发出15票,收回15票,按满意票得票数排序)				
单位	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及询问回答情况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弃权
市财政局	15	0	0	0
市自然资源局	15	0	0	0
市发改委	14	1	0	0
市商务局	14	1	0	0
市市场监管局	14	1	0	0
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4	1	0	0
市招商局	14	1	0	0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3	2	0	0
市工信局	13	2	0	0
市人社局	13	2	0	0
市住建局	13	2	0	0
市金融办	13	2	0	0
市中级人民法院	12	2	1	0

市场主体负责人对应询单位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和询问回答情况的满意度测评结果统计表(三)				
(发出15票,收回15票,按满意票得票数排序)				
单位	履行优化营商环境职责及询问回答情况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弃权
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13	2	0	0
市发改委	13	1	0	1
市金融办	12	2	0	1
市自然资源局	12	1	0	2
市住建局	12	1	1	1
市城市管理执法局	11	2	0	2
市财政局	11	2	1	1
市招商局	10	1	0	4
市工信局	9	3	1	2
市市场监管局	9	2	1	3
市中级人民法院	9	4	2	0
市人社局	8	3	1	3
市商务局	8	3	1	3

备注: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3人,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13人,乡镇人大主席2人,市场主体负责人15人,共计63人。

备注: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3人。

备注: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负责人13人,乡镇人大主席2人。

备注:市场主体负责人15人。